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三、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职能简介

1. 宣传贯彻执行有关房地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 承担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中介机构、物业服务企业的事务性工作；
3. 负责商品房销（预）售及存量房交易合同网签备案的事务性工作；
4. 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住宅维修资金、商品房预售资金的交（缴）存、使用等工作；
5. 负责房地产开发市场、房地产交易市场、房地产中介市场、物业服务市场、商品房租赁市场的事务性工作；
6. 指导城市白蚁防治工作；
7. 负责督促城镇既有房屋（危旧房、建筑玻璃幕墙）使用安全的事务性工作；
8. 负责房地产产籍资料的收集、制档、利用工作；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工作；
10. 完成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重点工作

1. 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加大项目监管力度，督促阳光十里江湾、城投三清华庭等项目加快建设；持续开展房地产市场专项整治，从严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有效推进国际商贸城、御品澜庭等问题楼盘处置化解；入库房地产开发项目 1 个，销售商品房 5

万平方米。

2. 加强物业服务管理。持续开展物业企业经营行为监督检查，督促做好物业小区消防安全、承接查验等工作；加强物业企业信用信息管理，规范物业服务行为；加大与乡镇（社区）、部门间的协同配合，及时化解各类矛盾投诉，不断提升群众满意度；推进物业党建联建，指导“基层治理示范小区”创建活动。

3. 加强城镇房屋使用安全管理。督促指导各乡镇（部门）持续开展既有房屋建筑（自建房）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坚决守住不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的底线。

4. 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及既有住宅电梯增设工作。全面完成老司法局宿舍楼等 49 个老旧小区的改造及北门沟、滨江路配套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开工建设老司法局宿舍楼等 41 个、解放路东段片等 5 个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完成上级下达的既有住宅电梯增设任务；积极申报争取央省财政补助资金、中央预算内资金项目。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是隶属于苍溪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二级预算单位，本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2.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其他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6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3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24.92
		十三、农林水支出	3.7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2,805.1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其他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202.2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493.26
七、上年结转	291.00		
收 入 总 计	3,493.26	支 出 总 计	3,493.26

备注：因数据收舍，本套单位公开表合计数据与分项数据加总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 计	3,493.26	291.00	3,202.26								
333002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3,493.26	291.00	3,202.26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类	款	项					
			合 计		3,493.26	375.51	3,117.75
208	05	05	333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7	38.97	
208	07	05	333002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9	7.09	
210	11	02	3330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8	13.38	
212	01	09	333002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24.92	284.92	40.00
212	01	99	333002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213	05	99	333002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3.75
221	01	08	333002	老旧小区改造	2,774.00		2,774.00
221	02	01	333002	住房公积金	31.15	31.1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3,202.26	一、本年支出	3,493.26	3,493.26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2.26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291.00	公共安全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1.00	教育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科学技术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6	46.06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13.38	13.38	
		节能环保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	624.92	624.92	
		农林水支出	3.75	3.75	
		交通运输支出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金融支出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2,805.15	2,805.15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债务付息支出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493.26	719.26	719.26	375.51	343.75							2,483.00	2,483.00		2,483.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47.23	347.23	347.23	347.23	347.23											
301	10	333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8	13.38	13.38	13.38	13.38											
301	10	333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13.38	13.38	13.38	13.38	13.38											
301	03	333002 奖金	75.77	75.77	75.77	75.77	75.77											
301	12	3330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3	3.33	3.33	3.33	3.33											
301	12	333002 工伤保险	1.91	1.91	1.91	1.91	1.91											
301	12	333002 失业保险	1.43	1.43	1.43	1.43	1.43											
301	02	333002 津贴补贴	2.43	2.43	2.43	2.43	2.43											
301	02	333002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1.95	1.95	1.95	1.95	1.95											
301	02	333002 乡镇工作补贴	0.48	0.48	0.48	0.48	0.48											
301	07	333002 绩效工资	62.38	62.38	62.38	62.38	62.38											
301	08	333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7	38.97	38.97	38.97	38.97											
301	01	333002 基本工资	119.80	119.80	119.80	119.80	119.80											
301	13	333002 住房公积金	31.15	31.15	31.15	31.15	3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35.19	61.19	61.19	21.19	40.00							2,483.00	2,483.00		2,483.00	
302	01	333002 办公费	17.00	17.00	17.00	5.00	12.00											
302	39	333002 其他交通费用	1.00	1.00	1.00		1.00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91.00	291.00		291.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1	10	333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1	10	333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301	03	333002	奖金																				
301	12	3330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12	333002	工伤保险																				
301	12	333002	失业保险																				
301	02	333002	津贴补贴																				
301	02	333002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301	02	333002	乡镇工作补贴																				
301	07	333002	绩效工资																				
301	08	333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	01	333002	基本工资																				
301	13	333002	住房公积金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00	291.00		291.00										
302	01	333002	办公费																				
302	39	333002	其他交通费用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总计	省级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小计	基本支出	
302	28	333002 工会经费	2.77	2.77	2.77	2.77									
302	07	333002 邮电费	5.84	5.84	5.84	1.24	4.60								
302	99	3330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3.18	19.18	19.18	7.18	12.00						2,483.00	2,483.00	2,483.00
302	02	333002 印刷费	7.00	7.00	7.00	2.00	5.00								
302	27	333002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0.15	0.15									
302	06	333002 电费	1.00	1.00	1.00	1.00									
302	11	333002 差旅费	1.80	1.80	1.80	0.80	1.00								
302	05	333002 水费	0.25	0.25	0.25	0.25									
302	17	333002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0.80	0.80									
302	09	333002 物业管理费	4.40	4.40	4.40		4.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84	310.84	310.84	7.09	303.75								
303	99	3330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3	99	3330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03	05	333002 生活补助	10.84	10.84	10.84	7.09	3.75								
303	05	333002 生活补助	3.75	3.75	3.75		3.75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中央提前通知专项转移支付等						上年结转安排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上年应返还额度结转		
类	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302	28	333002	工会经费																		
302	07	333002	邮电费																		
302	99	3330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91.00	291.00		291.00									
302	02	333002	印刷费																		
302	27	333002	委托业务费																		
302	06	333002	电费																		
302	11	333002	差旅费																		
302	05	333002	水费																		
302	17	333002	公务接待费																		
302	09	333002	物业管理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99	3330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3	99	33300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3	05	333002	生活补助																		
303	05	333002	生活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合计	当年财政拨款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科 目 编 码		科 目 名 称			
类	款	项			
			合 计	3,493.26	3,202.2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6	46.0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	38.97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7	38.97
			就业补助	7.09	7.09
208	07	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7.09	7.09
			卫生健康支出	13.38	13.38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38	13.38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3.38	13.38
			城乡社区支出	624.92	624.9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24.92	624.92
212	01	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24.92	324.92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300.00
			农林水支出	3.75	3.7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3.75	3.75
213	05	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3.75
			住房保障支出	2,805.15	2,514.15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774.00	2,483.00
221	01	08	老旧小区改造	2,774.00	2,483.00
			住房改革支出	31.15	31.1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15	31.1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合 计	375.51	354.32	21.19
		333002	工资福利支出	347.23	347.23	
301	01	333002	基本工资	119.80	119.80	
301	02	333002	津贴补贴	2.43	2.43	
301	02	01	333002 93年工改保留补贴	1.95	1.95	
301	02	04	333002 乡镇工作补贴	0.48	0.48	
301	03		333002 奖金	75.77	75.77	
301	07		333002 绩效工资	62.38	62.38	
301	08		333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8.97	38.97	
301	10		333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38	13.38	
301	10	02	33300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事业单位)	13.38	13.38	
301	12		33300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3	3.33	
301	12	01	333002 失业保险	1.43	1.43	
301	12	02	333002 工伤保险	1.91	1.91	
301	13		333002 住房公积金	31.15	31.15	
		3330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19		21.19
302	01	333002	办公费	5.00		5.00
302	02	333002	印刷费	2.00		2.00
302	05	333002	水费	0.25		0.25
302	06	333002	电费	1.00		1.00
302	07	333002	邮电费	1.24		1.24
302	11	333002	差旅费	0.80		0.80
302	17	333002	公务接待费	0.80		0.80
302	27	333002	委托业务费	0.15		0.15
302	28	333002	工会经费	2.77		2.77
302	99	333002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18		7.18
		33300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9	7.09	
303	05	333002	生活补助	7.09	7.09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金额
类	款	项			
				合计	3,117.75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40.00
212	01	09	333002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管理专项经费(2025)	40.00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00.00
212	01	99	333002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2017年购买商品房补贴款(2025年)	300.00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75
213	05	99	333002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驻村帮扶经费(2025)	3.75
				老旧小区改造	2,774.00
221	01	08	333002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川财综【2024】年第一批中央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2024老旧小区内)	204.00
221	01	08	333002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川财综(2024)24号下达2024年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奖励资金)	87.00
221	01	08	333002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川财综(2024)34号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483.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0.80					0.80
333002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0.80					0.80

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 计			

空表说明: 无此项内容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当年财政拨款预算安排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 计						

空表说明: 无此项内容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金额单位: 万元

项 目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合 计						

空表说明: 无此项内容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2025 年度）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党组织活动经费	1.24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保障单位日常运转。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预算管理一体化运维经费	0.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综合定额公用经费(事业单位)	19.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5	次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计算方法为：（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0	反向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0	正向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准确率（计算方法为：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	5	%	30	反向指标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17 年购买商品房补贴款（2025 年）	按照《广元市进一步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35 条措施》（广府发〔2015〕13 号）、《十六届县人民政府第 34 次常务会议纪要》、《苍溪县 2017 年首届房交会筹备工作会议纪要》、《苍溪县城区个人购买自住普通商品房财政补助实施细则》（苍财投〔2015〕34 号）精神，在 2015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和 2017 年首届房交会现场购买自住普通商品房的个人可享受县财政补助资金。	30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兑付补贴	定性	及时兑付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房地产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定性	促进房地产业健康发展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定性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300	=	300	万元/公顷	20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度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指标方向性
333002-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驻村帮扶经费(2025))	3.7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帮扶满意度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益对象	≥	500	人	2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定性	高质量高标准完成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定性	提高收入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3.75	万元	10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川财综(2024)34号提前下达2025年部分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2,483.00	主要是开展42个老旧小区道路及无障碍设施、供水管网、雨水管网、污水管网改造,立面整治约、瓷砖脱落治理及环境排危约、屋顶治漏等,小区适老化、适儿化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充分发挥群众积极参与,提高群众的参与感,幸福感。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2483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及时完成率	=	100	%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小区改造数量	=	42	个	1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管理	定性	优良中差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资源利用率	定性	美化城市环境		15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管理专项经费(2025)	40.00	1. 加强房地产市场管理。全面落实“人盯楼盘”包案监管责任制,加大在建在售开发项目商品房销售监管力度,保障购房人合法权益; 2. 加强物业服务监督管理。会同发改、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等部门开展“双随机”检查,依法按照各自职责加强物业服务活动的监督管理; 调解处理物业纠纷; 持续在开展消防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认真履行消防安全主体责任; 3. 加强城镇既有房屋建筑安全管理。按照“属地为主、政府牵头、部门负责、行业指导”的原则,督促城镇房屋建筑(包括建筑物玻璃幕墙)安全风险排查整治、火灾隐患消防安全排查工作,有效防范和遏制事故发生; 4. 防范化解房地产领域重大风险。持续开展房地产领域风险排查和整治工作,按照“一楼一策”要求,推进问题楼盘的化解; 5. 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积极申报争取保障性安居工程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中央和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用于老旧小区改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方便居民出行	定性	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资源利用率	定性	美化城市环境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成本	=	40	万元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90	%	1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2025	年	1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	42	个	1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房地产业完成情况	定性	高质量高标准完成		15	

注：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提交人代会审议范围一致，包括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绩效目标

第三部分

苍溪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县房地产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收支预算总数 3493.26 万元，比 2024 年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4365.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等项目减少。

（一）收入预算情况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收入预算 3493.26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291 万元，占 8.33%；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2.26 万元，占 91.67%。

（二）支出预算情况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支出预算 3493.2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5.51 万元，占 10.75%；项目支出 3117.75 万元，占 89.25%。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 3493.26 万元，比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数减少 4365.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等项目减少。

收入包括：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02.26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91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3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624.92 万元、农林水支出 3.7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05.15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202.2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增加 1772.13 万元，主要原因是常年性项目预算规模、支出结构调整等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6.06 万元，占 1.44%；卫生健康支出 13.38 万元，占 0.42%；城乡社区支出 624.92 万元，占 19.51%；农林水支出 3.75 万元，占 0.12%；住房保障支出 2514.15 万元，占 78.51%。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8.9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养老保险缴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为 7.09 万元，主要用于：公益性岗位补贴及社会保险缴费补贴。

3.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3.3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医疗保险缴费。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2025 年预算数为 324.92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

项目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00万元，主要用于：对符合购买商品房政策规定的人员实现补贴支出。

6.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3.75万元，主要用于：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7. 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2025年预算数为277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项目支出。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31.15万元，主要用于：保障职工住房公积金缴费。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75.5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54.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21.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公务交通费等。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2025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0.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

（一）公务接待费与（较）2024 年预算持平

2025 年公务接待费计划用于执行接待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与（较）2024 年预算持平

单位现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其他乘用车 0 辆。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县房地产事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未使用机关运行的相关科目。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底，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定向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25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5 年县房地产事务中心开展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7 个，涉及预算 2847.94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21.19 万元；运转类项目 1 个，涉及预算 40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 3 个，涉及预算 2786.75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的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类）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指给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补贴支出。

（五）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指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基本支出。

（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县房地产事务中心购买商品房补贴。

（八）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指用于单位开展驻村帮扶工作方面的项目支出。

（九）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主要用于县房地产事务中心老旧小区改造。

（十）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证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县房地产事务中心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